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3-080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2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是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情况做出，相关审批程序合规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相关鉴证报告，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24 日